



联 合 国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
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
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
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大 会

正式记录

第六十三届会议

补编第 5K 号

大会
正式记录
第六十三届会议
补编第 5K 号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
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
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
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联合国 • 2008 年，纽约

说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目录

章次	页次
送文函	v
一.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财务报告	1
A. 导言	1
B. 概览	1
附件：补充资料	3
二.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4
摘要	4
A. 导言	8
1. 任务、范围和方法	8
2. 与内部审计工作的协调	8
3. 主要建议	8
B. 详细审计结果与建议	9
1. 跟踪以往建议	9
2. 总体财务概览	11
3. 收入和支出报表	11
4. 资产、负债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表	12
5. 现金流量表	12
6. 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在内的服务终了负债	12
7. 在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企业资源规划系统方面的进展	14
8. 成果预算制	14
9. 采购管理	14
10. 人力资源管理	15
11. 方案和项目管理	17
12. 内部审计部门	19

13. 内部审计结果.....	19
14. 核销和处置.....	20
15. 惠给金.....	20
16. 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	21
C. 致谢.....	21
附件：审计委员会针对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提出的建议执行情况	22
三. 审计意见.....	24
四. 财务报表的核证.....	25
五.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财务报表.....	26
报表一.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收入和支出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变动表	26
报表二.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表.....	28
报表三.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现金流量表	30
报表四.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批款报表.....	31
财务报表附注	32
附件：支持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开展活动信托基金	42

送文函

2008 年 3 月 31 日

纽约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主席

依照财务条例 6.5，谨提交经我核可的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决算。各财务报表由主计长编制并核证无误。

这些财务报表也同时送交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潘基文（签名）

2008 年 6 月 30 日

纽约

联合国大会主席

谨送交审计委员会关于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财务报表的报告。

法国审计法院第一院长兼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主席

菲利普·塞甘（签名）

第一章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财务报告

A. 导言

1. 秘书长谨提交他关于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法庭）2006-2007 两年期决算的财务报告。决算包括四个报表、有关附注及本章附件所载辅助性资料。
2. 本报告的编排设计要求其与财务报表一起阅读。随附附件载有《财务条例和细则》规定须向审计委员会呈报的技术性资料。

B. 概览

3. 这个两年期的总收入增加了 7%，从 2.624 亿美元增加到 2.812 亿美元，主要是因为缴款增加了。
4. 按照大会第 60/241、第 61/241 和第 62/229 号决议批准的数额，法庭 2006-2007 两年期的预算总额为 2.795 亿美元。本两年期的实际支出共计 2.764 亿美元，因此尚有 310 万美元的未支配余额。2006-2007 年支出总额为 2.764 亿美元，比 2004-2005 两年期的支出总额 2.525 亿美元增加了 9%。
5. 下表按职能类别列出支出数额：

(千美元)

职能类别	2006-2007	2004-2005
工作人员费用和其他人事费	218 749	206 949
差旅费	12 923	9 242
订约承办事务	24 438	17 631
业务费用	12 767	12 409
购置	5 085	4 376
其他	2 471	1 927
共计	276 433	252 534

6. 下表按职能类别列出各项支出在支出总额中所占百分比：

(占支出总额百分比)

职能类别	2006-2007	2004-2005
工作人员费用和其他人事费	79.1	81.9
差旅费	4.7	3.7
订约承办事务	8.8	7.0
业务费用	4.6	4.9
购置	1.8	1.7
其他	0.9	0.8
共计	100.0	100.0

7. 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法庭的账上有 2 030 万美元现金，上一个两年期结束时则有 1 280 万美元。此一变化主要是因为收支相抵出现盈余和因注销前期债务而出现节余。迄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未缴摊款共 1 500 万美元，与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 1 140 万美元相比增加了 32%。

8. 从本两年期开始，法庭将在其资产、负债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表上列明以下各项的应计负债：离职后健康保险 2 750 万美元；未用休假兑现 1 110 万美元；离职回国福利金 1 360 万美元；法官的养恤金福利 1 290 万美元。因此，法庭的准备金和基金结余减少了 6 510 万美元，使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出现了 3 850 万美元的净赤字。

附件

补充资料

1. 本附件载有秘书长必须呈报的补充资料。

现金和应收款损失的核销

2. 根据财务细则 106.8, 在 2006-2007 两年期期间共核销了 48 679 美元的应收款。已按照财务细则 106.8 的规定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损失汇总表。

财产损失的核销

3. 按照财务细则 106.9 的规定, 2006-2007 两年期内核销的财产损失共计 223 278 美元。损失是按财产的原始成本计价的, 其中包括因短缺、盗窃、损坏和事故而发生的核销额。核销后使记录的财产结余等同于财产记录所显示的实际现有数量。根据财务细则 106.9, 载列非消耗性设备存货价值及财产核销额的汇总表已提交审计委员会。

惠给金

4. 2006-2007 两年期没有支付过任何惠给金。

第二章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摘要

审计委员会审计了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或法庭）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财务报表。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核法庭在坦桑尼亚阿鲁沙的财务事项和业务进行审计。

审计委员会还处理了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和大会提出的特别要求。

如第三章所示，审计委员会对这次审查所涉期间的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审计意见，其中强调一项重大问题。这个重大问题是，法庭准备金和基金结余亏损了 3 848 万美元。鉴于法庭即将于 2010 年结束活动，委员会认为必须确认支付雇员离职福利的供资来源。

与内部审计工作的协调

审计委员会与内部监督事务厅协调规划审计工作，以避免工作重复。此外，审计委员会还审查了对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业务进行内部审计的覆盖面，以评估在多大程度上可以依赖内部监督事务厅的工作。

以前建议的执行情况

审计委员会按照行预咨委会提出的要求和大会第 59/264 A 号决议第 7 段，评估了尚未充分执行的以往建议执行滞后情况，并说明了首先提出这些建议的财政期间。在审计委员会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报告所载的 33 项建议中，21 项已经充分执行，10 项已部分执行，2 项未执行。

总体财务概览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法庭现金与资产总额比率为 0.49:1；2005 年 12 月 31 日则为 0.36:1。现金与资产总额比率虽然上升，但现金与负债总额比率却从上两年期的 0.74:1 下降到本两年期的 0.25:1。此外，未清债务与负债总额比率从 2004-2005 两年期的 0.90:1 下降到本两年期的 0.17:1。

如果不在财务报表正文部分确认 6 510 万美元的服务终了负债，则现金与负债总额比率应为 1.34:1（而不是 0.25:1），未清债务与负债总额比率应为 0.89:1（而不是 0.17:1）。

收入和支出表

审查所涉期间总收入为 2.8120 亿美元,总支出为 2.7643 亿美元,有盈余 477 万美元。与上两年期的盈余 982 万美元相比,本两年期减少 505 万美元。

资产、负债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表

法庭资产总额为 4 176 万美元,上两年期为 3 537 万美元,共增加 639 万美元,即 18%。负债总额为 8 024 万美元,上两年期为 1 736 万美元,大增 362%,这主要是因为初次确认了服务终了负债。

在审查所涉期间,准备金和基金出现了 3 848 万美元负结余,这也是确认服务终了负债所致。

现金流量表

在审查所涉两年期期末,法庭现金和活期存款只有 112 万美元,而上两年期有 216 万美元,减少 104 万美元,即 48%。但现金池帐户未列入现金流量表。

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在内的服务终了负债

所有服务终了负债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现已根据大会第 61/264 号决议列入财务报表正文部分。审查所涉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的服务终了负债为 6 510 万美元。在这笔数额中,有 2 749 万美元是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1 116 万美元是未用休假兑现负债,1 356 万美元是离职回国福利负债,1 289 万美元是法官养恤金负债。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企业资源规划系统的实施进度

考虑到法庭的任务期限将于 2010 年结束,审计委员会没有审核法庭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拟议企业资源规划系统的情况。

按成果编制预算

法庭的 2006-2007 和 2008-2009 两个两年期预算分别载于大会第 60/265 和 62/468 号决议,预算显示,各分庭各活动水平的预期产出不是以可量化/可计量的方式表示的,而且没有明确界定目标和业绩指标/计量/标准。

人力资源管理

2006-2007 两年期期末,法庭有 1 042 个核定员额,其中 164 个为空缺员额,空缺率为 16%,比上两年期增多 5%。

外勤人事管理系统执行情况报告模式只列入 610 名工作人员,其中 385 人没有 2006 年 4 月 1 日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考绩周期的考绩报告。另一方面,其余 225 名工作人员的最新考绩报告日期为 2002 年。

方案和项目管理

根据审计委员会在关于 2004-2005 两年期的报告(A/61/5/Add. 11 和 Corr. 1) 第 41 段提出的建议, 法庭查明了会对其在 2010 年前完成任务产生负面影响的所有的可能的制约因素, 并制定了几项应对这些因素的战略。这些战略包括: (a) 增加审判分庭处理其工作量的速度; (b) 务求不断提供证人; (c) 为适应审判工作队的工作量修正小组结构。

此外, 法庭还查明了遗留和剩余问题, 并制定了处理这些问题的战略。这些战略包括: (a) 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建立紧密的伙伴关系; (b) 让安全理事会意识到这些问题; (c) 内部准备(设立一个遗留问题委员会); (d) 确遵守必需的国际档案处理标准, 并为此从会员国获取资源。

审计委员会无法按照 2006-2007 两年期各分庭和书记官处的预期产出/指标产出适当评估各分庭和书记官处的实际业绩, 因为数据没有增订到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审计职能

审计委员会评估了内部审计职能的成效, 并注意到, 计划开展的 2006-2007 两年期审计工作已全部完成。从内部监督事务厅制定其目标、方式和方法的情况看, 审计委员会认为其目标、方式和方法是妥当的, 对依赖其工作感到放心。

内部审计结果

内部监督事务厅对法庭财务管理作了总的结论, 认为财务管理符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在征聘审计方面, 监督厅所关注的是, 人力资源和规划科在征聘冻结期间及其后的 15 天、30 天和 60 天甄选应聘人员的做法不一致, 这样做会将适当人选排除在外。关于财产管理, 监督厅指出, 资产数据库没有充分注意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而且内部控制特别在问责制领域需要加强。就特别行动现金基金而言, 监督厅注意到, 征聘了一名财务审查员后, 特别行动现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大有改进, 但现行准则须予增订, 以纳入法庭基加利办公室的一些最佳做法。法庭对监督厅的这些结果和建议所作的评论载于报告中。

监督厅就 5 个审计领域提出了 54 项建议, 其中 37 项(69%) 已执行, 1 项(2%) 已部分执行, 16 (29%) 尚未执行。

核销和处置

法庭告知审计委员会, 按照财务细则 106.9 的规定, 2006-2007 两年期内因短缺、事故、盗窃、破坏或损坏而核销的财产损失共计 223 278 美元。这笔数额已核准核销。

法庭还告知审计委员会，按照财务细则 106.8(a) 的规定，应收账款 48 679 美元已核准核销，其中包括离职工作人员所欠应收账款 15 534 美元，工作人员之外其他方面所欠应收账款 33 145 美元。

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

2005 年，法庭卢旺达基加利运输股据报遗失了价值约 300 美元的 18 张燃料购买券。安保调查报告指出，发现一名工作人员持有其中至少三张购买券。法庭就此事采取行动，向涉案两名工作人员发出申斥信。

建议

审计委员会根据其审计结果提出几项建议。主要建议见本报告第 8 段。

A. 引言

1. 任务、范围和方法

1. 审计委员会根据大会 1946 年 12 月 7 日第 74(I) 号决议审计了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财务报表，并审查了其在这一财政期间的业务。审计工作是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第七条及其附件和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这些准则要求审计委员会计划并实施审计，以便对这些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2. 审计工作的主要目的是使审计委员会能够根据《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对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列报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日终了的本两年期的营运结果和现金流量提出意见。这包括对下列事项进行评估：财务报表所记录的支出是否用于理事机构核可的目的；收入和支出是否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适当地进行了分类和记录。审计工作包括对财务制度和内部控制进行必要的全面审查以及在委员会认为对于就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必要的范围内，对会计记录及其他单据凭证进行必要的抽查。

3. 除了审计账目和财务事项外，审计委员会还根据财务条例 7.5 对法庭营运情况进行了审查。这要求审计委员会就法庭的财务程序、会计制度、内部财务控制以及一般行政和管理的效率提出意见。大会还要求审计委员会跟踪以前的建议，并据此向它提交报告。下文第 10 至第 21 段谈及这些事项。

4. 审计委员会在本报告中论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特别要求（A/59/736，第 8 段），即评估部分执行或未执行的上两年期建议执行滞后情况。

5. 审计委员会定期用致管理当局函向行政当局报告审计结果，并附上详细意见和建议。通过这一做法可与行政当局保持不断对话。

6. 本报告涵盖审计委员会认为应提请大会注意的事项。已就委员会的意见和结论同行政当局进行过讨论，而行政当局的观点也已适当列入本报告。

2. 与内部审计工作的协调

7. 审计委员会继续与内部监督事务厅进行协调，规划审计工作，以避免工作重复，并确定对其工作的依赖程度。

3. 主要建议

8.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建议是，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应：

(a) 重新考虑现金流量表的披露内容，纳入其在现金池中的份额（第 31 段）；

(b) 制定一份筹资计划，以便在结束业务时结清工作人员的服务终止了负债额（第 43 段）；

(c) 明确界定各分庭的目标，并制定具体、可计量、可实现、实际和有时限的预期产出/业绩指标（第 48 段）；

(d) 特别对检察官办公室而言，重新讨论其指标/目标和业绩指标，以确保适当处理可能妨碍实现目标的任何风险/制约因素（第 87 段）。

9. 审计委员会的其他建议载于第 53、67、72 和 84 段。这些建议不涉及行政当局可能对失职工作人员因没有一贯确保遵守联合国的财务条例和细则、行政指示和其他相关指示而实施的制裁或纪律措施。

B. 详细审计结果与建议

1. 跟踪以往建议

10. 按照大会 1997 年 4 月 3 日第 51/225 号决议 A 节第 7 段，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为执行委员会在其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报告（A/61/5/Add. 11 和 Corr. 1）中提出的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11. 在审计委员会提出的 33 项建议中，21 项得到充分执行，10 项得到部分执行，2 项没有得到执行。本章附件列出了细节。

得到部分执行的建议

12. 就实施成果预算制框架和执行更严格的中央监测机制这一建议而言，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列入 2006–2007 两年期预算的各分庭预期产出未以可计量和/或量化的术语表示，也没有明确规定目标和业绩计量。本章第 46 至 48 段更详细地讨论了这一问题。

13. 审计委员会在评估四个新注册的供应商的文件夹时注意到，没有一个符合《联合国采购手册》列出的最低标准。下文第 49 至 58 段讨论了这个问题的细节。法庭评论说，采购科已经采取行动处理这一问题。由于法庭的评论是在实地审计工作之后收到的，审计委员会将在下一次审计中确认所采取的行动。

14. 审计委员会在上一次报告的第 115 段中，建议法庭采取步骤，根据预期目的使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基金，因为委员会认为法庭继续延长使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的服务。有些工作人员被列为一般临时助理人员，但却占用核定人员配置表中的员额，审计委员会承认，有些职位可能需要有人担任很长的时间。因此，审计委员会在其上一次报告的第 116 段中还建议，应查明这些职位并对其职等作出相应的更改。

15. 法庭解释说，有些工作人员最初是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基金下聘用的，但根据既定的工作人员甄选制度，并在有员额、符合资格和业绩令人满意的情况下，逐渐填补编制内的员额。法庭为评估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的使用和参与成立了一般临时助理人员委员会，查明哪些职位具有持续性。但由于未能获得更多的员额和财政资源，法庭未能充分执行委员会的各项建议，尽管它继续努力在经常员额出现空缺时使其他合格的一般临时人员正规化。

16. 法庭进一步澄清说，用人员添补编制内员额只是在征聘过程完成前采取的临时措施，以确保维持向各分庭和检察官办公室提供的服务和支助水平，从而避免对正在进行的司法程序产生负面影响，或造成代价昂贵的打断。

17. 关于降低空缺率的建议，法庭解释说，它已在征聘方面进行了巨大努力。然而，由于法庭前途不定，其任务期限计划到 2010 年底结束，因此 2006-2007 两年期中工作人员继续离开，侵蚀了 2005 和 2006 年取得的成绩。下文第 68 至 72 段列出了关于这一问题的相关讨论。

18. 关于取得电子考绩制度中的报告工具，法庭告知审计委员会，它已经与人力资源管理厅讨论了这些报告工具。但鉴于重整业务流程即将取代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综管系统）以及企业资源规划系统的开发，其中将包括电子考绩制度的报告能力，预计的新报告形式尚无法按预期落实，因为它只能在这一框架中落实。但法庭继续收到人力厅发来的电子表格形式的现状报告。

没有执行的建议

19. 关于让法庭定期更新外勤人事管理系统的建议，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外勤人事管理系统中最新的业绩评估报告是 2002 年发表的。本章第 61 至 67 段详述了这个问题。

20. 尚未执行制订并核准一项防止舞弊战略的建议。法庭澄清说，联合国目前正在审查一项综合政策，以执行这项政策。法庭正在密切跟踪这项政策在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发展。法庭补充说，这是一项新的管理政策，它对此毫无经验或经验有限，因此执行起来需要时间。

以往建议执行滞后情况

21. 审计委员会还如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要求（A/59/736，第 8 段）的那样，评估了上一个两年期 12 项建议执行滞后情况。其中 7 项与 2004-2005 两年期有关，4 项与 2002-2003 两年期有关，1 项与 2000-2001 两年期有关。本章附件列出了细节。

2. 总体财务概览

重要财务比率

22. 审计委员会分析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一些关键财务指标的结果载于表 1。

表 1

关键财务指标的比率(包括服务终了债务)

比率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		2007 年比率的成分 ^a
	2005 年	2007 年	
未缴摊款/总资产 ^b	0.32	0.36	15.0/41.8
现金/总资产 ^c	0.36	0.49	20.3/41.8
现金/总负债 ^d	0.74	0.25	20.3/80.2
未清债务/总负债 ^e	0.90	0.17	13.5/80.2
服务终了和退休后津贴/总负债	—	0.81	65.1/80.2

^a 百万美元。

^b 指标低，说明财务状况良好。

^c 指标高，说明财务状况良好。

^d 指标低，说明没有充足现金结清债务。

^e 指标低，说明债务正在清偿。

23. 如上所述，法庭的现金与总资产比率为 0.49:1；而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是 0.36:1。尽管现金与总资产的比率有所改善，但现金与总负债的比率却大大下降，从上一个两年期的 0.74:1 降到本两年期的 0.25:1。这意味着每一美元债务只有 25 分的现金可用。此外，未清债务与总负债的比率从 2004-2005 两年期的 0.90:1 下降到本两年期的 0.17:1。

24. 如果不在财务报表的正文部分确认数额达 6 510 万美元的服务终了负债，现金与总负债的比率将是 1.34:1（而不是 0.25:1），而未清债务与总负债的比率将为 0.89:1（而不是 0.17:1）。

3. 收入和支出报表

25. 审查所涉期间的总收入为 28 120 万美元，总支出为 27 643 万美元，盈余 477 万美元。与上一个两年期的 982 万美元盈余相比，本两年期的盈余下降了 505 万美元。另一方面，支出增加了 2 390 万美元，从上一个两年期的 25 253 万美元增加到审查所涉两年期的 27 643 万美元。

26. 尽管收支相抵有盈余，但如果考虑到未编入预算的服务终了负债应计费用和前期调整数共 919 万美元，则发生了 442 万美元的赤字。

4. 资产、负债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表

27. 法庭的总资产共计 4 176 万美元。与上一个两年期的 3 537 万美元相比，增加了 639 万美元，或者说增加了 18%。总负债额为 8 024 万美元，与上一个两年期的 1 736 万美元相比，增加了 362%。准备金和基金结余在两年期终了时有 3 848 万美元的负差（赤字）。负债巨增和准备金及基金结余出现负差的主要原因是，首次在财务报表正文部分确认 6 510 万美元的服务终了负债。考虑到计划在 2010 年结束法庭的工作，审计委员会对这一赤字表示关切。

5. 现金流量表

28. 截至审查所涉两年期的终了时，法庭的现金和定期存款账户只有 112 万美元，与上一个两年期的 216 万美元相比，减少了 104 万美元，即减少了 48%。另一方面，截至审查所涉两年期的终了时，现金池账户有 1 920 万美元，与上一个两年期的 1 062 万美元相比，增加了 858 万美元，或者说增加了 81%。

29. 如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表（报表二）所报告，法庭现金池 1 920 万美元的结余由以下部分组成：(a) 现金和定期存款——681 万美元，(b) 短期投资——382 万美元，(c) 长期投资——846 万美元，和 (d) 应计未收利息——11 万美元。

30. 但在法庭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现金流量表（报表三）里，在确定截至该两年期终了时的现金余额时，没有考虑到它在联合国总部现金池中的份额。审计委员会认为，现金和定期存款以及短期投资的性质是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因此应在现金流量表中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报。

31. **审计委员会建议法庭重新审议现金流量表的披露，以列入它在现金池中的份额。**

6. 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在内的服务终了负债

32. 关于服务终了负债的财务报告，按照大会第 61/264 号决议，行政当局今年改变了服务终了负债的列报方式，从在财务报表的附注中披露改为在财务报表的正文部分核算和列报。

33. 审查所涉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了数额达 6 510 万美元的服务终了负债。表 2 列出了细节。

表 2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与服务终了和退休后津贴有关的应计负债

类别	数额 (百万美元)
离职后健康保险	27.49
未用休假兑现	11.16
离职回国津贴	13.56
法官养恤金	12.89
共计	65.10

34. 法庭的离职后健康保险的负债是根据一名顾问精算师进行的精算估值确定的。法官的养恤金也是根据同一顾问精算师进行的精算估值确定的。

35. 与积存年假有关的负债是根据人力资源和规划科管理和监测的在线出勤记录数据库生成的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积存年假计算的。对这些累积休假适用了每一职等的平均工资，以达成货币价值。

36. 离职回国津贴依靠综管系统的数据库根据报务年限计算。

37. 审计委员会依靠顾问精算师的精算估值和审计委员会本身的程序，确认了服务终了负债。根据这些程序，委员会认为服务终了负债的数额在账簿上得到了公允列报。

38. 如上次报告 (A/61/5/Add.11) 财务报表附注 7 所披露，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离职后健康保险的应计负债为 2 469 万美元，而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结余是 2 749 万美元，增加了 280 万美元。

39. 本两年期末用休假兑现和应计离职回国津贴总负债分别为 1 116 万美元和 1 356 万美元，而上一个两年期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数额为 1 060 万美元和 790 万美元，分别增加了 56 万美元和 566 万美元。

40. 关于法官养恤金应计负债，2005 年账户中没有提供。实际支付额计入了经常支出。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法官养恤金应计负债估计为 1 289 万美元。

41. 由于在账上确认服务终了负债但没有相应的经费，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准备金和基金结余显示出 3 848 万美元的赤字。但没有为共计 6 510 万美元的服务终了和退休后津贴提取备抵。

42. 鉴于法庭的完成工作战略和安全理事会第 1503 (2003) 和 1534 (2004) 号决议规定的时限，将于 2009 年 1 月 1 日开始逐步取消 143 个员额，并于 2009 年 7 月 1 日开始取消 146 个员额，其他员额预计到 2010 年底前取消。

43. 审计委员会建议法庭制订一个筹资计划，以便在其业务结束时结清与工作人员有关的服务终了负债。

7. 在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企业资源规划系统方面的进展

44. 大会第 60/283 号决议批准在联合国全系统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考虑到法庭的财务报表由联合国总部编制，又考虑到法庭的任务期限将在 2010 年结束，审计委员会没有审查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企业资源规划系统的执行情况。

8. 成果预算制

45. 成果预算制利用为预算编制和业绩计量提供了基础的逻辑框架。它要求确定可据此衡量成果的数目有限的工作业绩指标。工作业绩指标不仅可用于衡量成果是否实现，还可以为方案经理提供反馈，使他们能够改进方案的设计，更好地满足最终用户的需要，并进行更有战略眼光的管理。

工作业绩指标

46. 在审查大会第 60/241 和 62/229 号决议所载，法庭 2006-2007 两年期和 2008-2009 两年期预算时，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各分庭在活动一级的预期产出没有以量化/可衡量的方式表示。此外，没有明确界定目标及工作业绩指标。

47. 这种局限性将阻碍法庭本身及审计委员会根据业绩指标/预期产出准确评估各分庭的成绩。

48. 审计委员会建议法庭明确界定各分庭的目标，并制订具体、可衡量、可实现、现实和有时限的预期产出/工作业绩指标。

9. 采购管理

供应商登记

49. 《联合国采购手册》第 7.11.4 段规定采购人员须将所有收到的信息记录并保存在供应商档案中，即使所收到信息可能在收到时并不能证明须采取行动。

50. 在核查 2006 和 2007 年四个新注册的供应商（供应商第 ICTR-0633、ICTR-0655、ICTR-0690 和 ICTR-0706 号）档案以确认遵循登记最低要求情况时，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这些供应商已在法庭数据库中作为现行供应商登记。这种地位使他们能够收向法庭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招标文件。

51. 在进一步评估后，审计委员会发现四个供应商均未满足登记最低标准。

52. 根据《采购手册》第 7.7.4 段，不能满足最低标准的申请人必须被取消资格，并应向其发布取消资格通知。

53. 审计委员会建议法庭根据《采购手册》7.11.4 和 7.7.4 段确保在档案中保存其所有供应商完整记录/信息，以保证只有合格的供应商被请求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

54. 法庭解释，第 ICTR-0633、ICTR-0690 和 ICTR-0706 号供应商是仅为低价值投标目的临时登记的，并未向他们下定购单。至于第 ICTR-0655 号供应商，向其下了价值 717 美元和 934 美元的两个低价值定购单。法庭表示，由于定购单价值低于 10 000 美元，适用了《采购手册》第 7.7.2 段中规定的最低登记要求。

55.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采购手册》第 7.7.2 段规定，关于价值不足 10 000 美元的定购单，在登记后，供应商档案和计算机化系统应显示登记的该供应商仅能与联合国做定购单或合同金额低于 10 000 美元的业务。

56. 审计委员会在核查所涉供应商档案时，还注意到法庭没有填写评估表中的“设定登记限制”部分。对 Mercury 数据库（法庭的请购系统）进一步核查也显示没有填写供应商授权签订的定购单金额的限制信息。

57. 虽然所涉供应商获得的定购单金额低于 10 000 美元，但仍然应按要求填写评估表“设定登记限制”部分。

58. 采购科同意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即只有有资格的供应商才被请求参加竞标，以及供应商档案必须填写完整。采购科正在设立一个新的登记系统，被请求投标的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时提交填写完毕的供应商登记表以及必要的附件。

仲裁案件

59. 1997 年，法庭订立了一个租赁合同，租赁基加利一处通信场地，初始租金为每月 3 000 美元，后来增至每月 5 000 美元。当法庭在 2000 年发出终止租赁通知时，出租人拒绝接受钥匙，对他要求进行的修理质量表示不满，并提出 100 000 美元加损害的索偿要求。法庭表示愿意支付 25 000 美元，作为从 2001 年 3 月到 8 月的租金。由于无法以友好的方式解决此事，出租人将此事提请仲裁。

60. 法律事务厅向出租人发送的最后一封信是在 2005 年 5 月，但没有收到出租人的回复。截至 2008 年 4 月，法律事务厅仍在处理此案。

10. 人力资源管理

编制考绩报告

61. ST/AI/2002/3 号行政指示要求在工作人员在就职并接受新职务、调职或离职时编制特定期限的考绩报告。此外，该行政指示规定，根据考绩作出给予或不给予按级加薪的决定基础应为在考绩系统中载有的该工作人员的考绩记录。

62. 除上述行政指示第 3.2 至 3.4 节规定者外，考绩周期应为一年，由每年 4 月 1 日开始，以促进方法的统一，使报告更为简便。

63. 审计委员会使用外勤人员管理系统考绩报告模块，审查了 610 名正式工作人员的考绩报告。尽管由于一些工作人员的报告没有列入，该模块所载信息并不完整，但审计委员会仍然注意到，385 名工作人员没有 2006 年 4 月 1 日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考绩周期的考绩报告，而另外 225 名工作人员的最近考绩报告是 2002 年签发的。

64. 考虑到担任第一考绩人（直接上司）的官员的离职程序和对最后应享权利的处理可能会延迟到他们所负责的工作人员的考核完成后，在法庭关闭临近之际，更应该更新工作人员的考绩报告。

65. 审计委员会担心，不编制考绩报告还可能同样影响工作人员在联合国内部的流动。

66. 不在考绩系统中载入考绩记录也可能使给予或不给予按级加薪的决定缺乏充分依据。

67. 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同意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即监测遵循 ST/AI/2002/3 号行政指示编制考绩报告要求的情况。

空缺率和征聘流程准备时间

68. 2006-2007 两年期末，法庭 1 042 个核定员额中有 164 个员额空缺，即达到 16% 的空缺率，比上一两年期的 11% 增长了 5 个百分点。详情如表 3 所示。

表 3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空缺率

组织单位	共计	在职	空缺数量
检察官办公室 (OTP)	10	9	1
检察官办公室 - 新闻司	21	17	4
检察官办公室 - 起诉司	88	74	14
检察官办公室 - 调查司	45	32	13
检察官办公室 - 上诉和法律咨询司	49	34	15
书记官处	32	29	3
书记官处 - 司法和法律事务司	419	371	48
书记官处 - 行政支助事务司	292	247	45
行政支助事务司 - 基加利	86	65	21
共计	1 042	878	164
百分比	100	84	16

69.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需要约 120 天填补一个空缺，这还不包括方案主管评估和甄选候选人的时间。审计委员会关切的是，法庭无法解决这一情况（尤其是关键职位的空缺），这可能导致对现有工作人员产生过大压力，造成工作人员的高更替率，由此影响运营效率。

70. 法庭告知审计委员会，去年，纽约联合国总部人力资源管理厅允许法庭人力资源管理规划和规划科为征聘和甄选候选人例外使用一个名册，并授权在内部刊登空缺员额广告一周。这一新政策和对关键人员的培训方案加速了征聘流程。

71. 法庭进一步解释，法庭已获授权，可以留用已达到正常退休年龄的在职工作人员（准予他们延长服务期限，最长可达一年——每年延展，但不超过三年）。这一措施有助于保持员额任职率和减少空缺率。法庭已加强征募努力，但在 2005 和 2006 年实现的成果被 2006-2007 两年期工作人员不断离职所侵蚀，这是由于法庭执行《完成工作战略》的工作即将结束，其未来出现了不确定性。因此，无法保持本两年期的就职目标。

72. **审计委员会建议法庭继续制定并实施更有成效的战略以填补空缺，如定期评估起初以一般临时人员资金征募的工作人员的业绩并用他们填补核定员额。**

11. 方案和项目管理的

《完成工作战略》

73. 安全理事会在第 1503（2003）号决议中吁请法庭采取一切可能措施在 2004 年底前完成调查，在 2008 年底完成所有一审工作，并在 2010 年完成全部工作（完成工作战略）。安理会在第 1534（2004）号决议中再次强调必须全面执行法庭《完成工作战略》。

74. 审计委员会在其 2004-2005 两年期报告（A/61/5/Add.11 和 Corr.1）第 41 段中，建议法庭确定所有可能对其在 2010 年前完成任务有负面影响的制约因素，并实施行动计划，解决这些因素。

75. 审计委员会得知，已确定的制约因素包括：(a) 司法能力和审判室的限制；(b) 由于请求更多时间进行反诘问、律师和法官生病造成的延迟；(c) 各审判分庭排满的日程；(d) 需要与各国全面合作以拘捕在逃犯；(e) 在就与《法庭程序和证据规则》第 11 条相关的申请作出决定方面出现的延迟和在将被告案件转交国家司法机关（主要是卢旺达国家司法机关）方面出现的延迟。

76. 为解决上述制约因素，法庭报告已实施以下战略，包括：(a) 加快审判分庭处理工作量的速度；(b) 确保证人不断出庭作证；(c) 改变工作队结构以适应审判工作队的工作量；(d) 将被控逃犯按优先次序排列，并将重点放在拘捕首要逃犯上；(e) 将案件转交国家司法机关。

遗产问题

77. 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由安全理事会在卢旺达政府请求下创建（见S/1994/1115），目的是为起诉应对19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建立一个国际法庭。

78. 根据这一目标，法庭确定了两项遗产：(a) 伸张正义；(b) 对卢旺达、大湖区和整个世界各种努力的持久影响和贡献。总之，法庭希望起诉应对上述违法行为负责的人将推动民族和解进程，促进卢旺达及该地区恢复和维护和平。

剩余问题

79. 法庭即将于2010年结束活动，使法庭必须解决的剩余问题更加突出。如法庭所确认的，这些问题包括：(a) 对逃犯的审判；(b) 对以往判决的审查；(c) 撤回转交国家司法机关的案件；(d) 对徒刑、提前释放、免刑与减刑的管理；(e) 对藐视法庭或作伪证行为的诉讼程序；(f) 防止国家法院对同一罪名进行两次审理；(g) 证人保护；(h) 与辩方律师和法律援助相关问题；(i) 索赔请求；(j) 档案；(k) 公共信息；和(l) 人力资源问题。

80. 同样，法庭确定了某些战略以解决上述对后世的影响和剩余问题。这些战略是：(a) 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建立紧密伙伴关系；(b) 向安全理事会介绍情况；(c) 重组安全理事会关于这两个法庭的非正式工作组；(d) 内部准备（设立遗产委员会）；(e) 确保满足所要求的国际档案标准，并为此从会员国获取资源；(f) 寻求外部专家意见，设立一个独立档案顾问委员会；和(g) 使外部利益攸关方参与（与卢旺达、大湖区和整个世界的各利益攸关方协商）。

各分庭和书记官处的执行情况报告

81. 及时和完整的报告是通过将方案执行情况与目标产出和预算更好地连接起来而提高透明度和增加问责制的工具。

82. 在2006-2007两年期预算中规划了各分庭和书记官处的多项产出（A/60/265）。

83. 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由于还未编制书记官处2007年最后一个季度的执行情况报告，审计委员会不能对照书记官处和各分庭的2006-2007两年期预计/目标产出评估其实际执行情况。各分庭的成绩报告是，在审计实地工作完成后提交审计委员会的，因此将在下次审计中验证。不过，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各分庭审判室和司法活动成绩没有量化。

84. **审计委员会建议法庭，尤其是书记官处和各分庭，按时编制执行情况报告。**

检察官办公室产出

85. 表 4 概括了本次审查所涉两年期检察官办公室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以及实际成绩。

表 4

检察官办公室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成绩

目标	业绩指标	完成百分比
切实有效地管理和实施《完成工作战略》	起诉数量: 目标 - 23 个案件 实际 - 6 个案件	26
完成新的调查	逮捕人数: 目标 - 8 实际 - 4	50
协助上诉案件顺利结案	上诉案件结案数量: 目标 - 17 实际 - 4	24
将档案转交国家司法机关	转交档案数量: 目标 - 10 实际 - 0	0
根据规则第 11 条之二将案件转交给国家司法机关	转交案件数量: 目标 - 5 实际 - 3	60

86. 目标成绩和实际成绩之间的巨大差距显示若非没有恰当地处理制约因素，就是鉴于外部因素，目标产出不够切合实际。

87. **审计委员会建议法庭。重审其目标及其绩效指标，尤其是检察官办公室的目标和指标，确保所有可能妨碍实现目标的风险/制约因素得到适当处理。**

12. 内部审计部门

88. 审计委员会评估了内部审计部门的有效性，并注意到 2006-2007 两年期的规划审计活动已全部完成，除一份报告正在最后敲定的报告外，所有其他相关报告都已最后敲定。这些报告是在实地工作最后一天起约二到五个月内发布的。

89. 根据内部监督事务厅设立其目标、途径和方法的方式，审计委员会对其充分性有信心，因此依赖了其工作。

13. 内部审计结果

90.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法庭财务管理的总体结论是它符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

91. 在审计征聘工作时，内部监督事务厅关注的是，在征聘工作冻结期间和之后人力资源和规划科在 15 天、30 天和 60 天时限内挑选候选人存在不一致现象，这可能造成合适的候选人被排斥在外。此外，向证明人查询工作还没有完成就招聘了新的候选人，并且没有后续机制确保向证明人查询。

92. 据法庭说，它进行了培训，并且审查了在征聘工作冻结期间和之后挑选候选人的做法，解决内部监督事务厅关注的问题。法庭还征聘了一名工作人员，他的主要职责是向证明人查询征聘候选人的情况以及没有经过挑选程序的工作人员情况。

93. 关于财产管理，内部监督事务厅指出，没有对确保资产数据库数据的正确性和完整性给予足够的重视，内部控制工作需要加强，特别是在问责制方面。

94. 法庭评论说，它执行了内部监督事务厅的建议，已开展一项初步活动，核对最近一次实物盘存核查数据和资产数据库的数据，并对发现的差异采取适当行动。它补充说，它已作出安排，在 2008 年下半年全面实物盘存核查法庭分发给个人和办公室的所有非消耗性设备和具有一定价值的用品。

95. 关于特别业务现金基金，内部监督事务厅认为虽然特别业务现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在征聘了财务审查员后有了重大改善，但是现行准则需要更新，以便纳入法庭基加利办事处的一些最佳做法。

96. 法庭告知审计委员会，特别业务现金基金业务工作的准则目前正在修订之中，以便纳入基加利办事处的一些最佳做法。

97. 在内部监督事务厅对 5 个审计领域提出的所有 54 项建议中，37 项(69%) 已得到执行，1 项(2%) 得到部分执行，16 项(29%) 还没有得到执行。

98. **审计委员会认为，内部监督事务厅的调查结果突出地表明在其审计的各领域存在重大缺陷，并且强调法庭需要解决这些缺陷。**

14. 核销和处置

99. 法庭告知审计委员会，根据财务细则 106.9，在 2006-2007 两年期里，由于“短缺、事故、偷窃、损坏或毁坏”，核销了价值 223 278 美元的财产。法庭还报告说，根据财务细则 106.8(a)，已核准核销 48 678 美元的应收账款，其中 15 534 美元是离职工作人员所欠帐款，33 144 美元是工作人员以外的其他方面所欠帐款。

15. 惠给金

100. 根据财务细则 105.12 的要求，法庭说，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没有提供惠给金。

16. 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

101. 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的要求，法庭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了 1 宗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案件涉及滥用已报失的 18 张燃料券，价值 300 美元。

102. 法庭告知审计委员会，它已经向涉案的两名工作人员发出了申斥信，因此，应该认为此案已结案。

C. 致谢

103. 审计委员会谨感谢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庭长、检察官、书记官长、行政和支助事务部主管及其工作人员向其审计员提供的合作和帮助。

法国审计法院第一院长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主席)

菲利普·塞甘 (签名)

菲律宾审计委员会主席

(审计组长)

雷纳尔多·比利亚尔 (签名)

南非共和国审计长

特伦斯·农邦贝 (签名)

2008 年 6 月 30 日

附件

审计委员会针对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提出的建议 执行情况

建议概述	所涉段落 ^a	首次提出建议 的财政期间	完全执行	部分执行	未执行
1 继续跟踪并结清所有未偿的工作人员长期债务。	26	2004–2005 年	X		
2 评估收回长期未偿数额的成本效益，并按照联合国财务细则 106.8 采取适当行动。	29	2004–2005 年	X		
3 查明会对其在 2010 年前完成任务产生负面影响的所有可能的制约因素，并实施一项处理这些因素的行动计划。	41	2004–2005 年	X		
4 加快编制上诉分庭的完成工作战略。	44	2002–2003 年	X		
5 继续努力核实被告的财务状况。	52	2000–2001 年	X		
6 评价法律援助费一笔总付制度在单一被告人和多名被告人案件中的效用。	57	2000–2001 年		X	
7 继续在实施成果预算制和执行更严格的中央监测机制两方面取得进展。	67	2002–2003 年		X	
8 严密监测资产的所有变动，并相应更新资产记录。	72	2004–2005 年		X	
9 加快资产核销和处置过程。	74	2004–2005 年	X		
10 评估采购周期各阶段产生长期耽搁的原因，并采取措施将其缩短至合理范围。	77	2002–2003 年	X		
11 遵守《采购手册》有关平等和公平对待所有可能的供应商的规定。	82	2004–2005 年	X		
12 调查可能向不是最低要价的供应商授予的合同。	83	2004–2005 年	X		
13 要求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提供投保证明。	87	2004–2005 年	X		
14 请供应商提供现有合同投保证明。	88	2004–2005 年	X		
15 对可能的供应商进行评价，确保登记在册的供应商符合有关标准。	91	2004–2005 年		X	
16 在对供应商进行登记之前，取得可能的供应商的所有必要资料，进行评价并予以存档。	92	2004–2005 年		X	
17 在与现有供应商延长或续签合同前，对其进行供应商评价。	95	2004–2005 年	X		
18 严密监测事后提交的请示材料，并处理不符合紧急情况定义的迟交原因。	100	2004–2005 年	X		
19 加快采用有关采购操守的一贯指示，包括供所有从事采购的工作人员签署的独立声明书。	106	2004–2005 年	X		
20 要求所有从事采购的工作人员签署一份声明书，表明他们已经阅读、充分理解并将遵守《采购手册》第 4 条的内容。	107	2004–2005 年	X		

建议概述	所涉段落 ^a	首次提出建议 的财政期间	完全执行	部分执行	未执行
21 同坦桑尼亚警察和监狱处签署正式协议。	109	2002–2003 年	X		
22 按照其商定的程序，就所有符合条件的新候选人/新聘人员进行证明人查询，并准确、完整地做好这些证明人查询的记录。	112	2002–2003 年	X		
23 根据预期目的使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基金。	115	2002–2003 年		X	
24 查明需要有人担任很长时间，而现在由分配给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的经费供资的职位，对其职等作出相应的更改。	116	2004–2005 年		X	
25 继续努力降低空缺率。	119	2002–2003 年		X	
26 定期更新外勤人事管理系统。	120	2004–2005 年		X	
27 更新外勤人事管理系统中的教育补助金信息，确保这方面的信息与 Sun 系统中的信息吻合。	125	2004–2005 年		X	
28 确保一切必要的证明文件全部备齐，并附在回籍假旅费索偿表后一并提出。	129	2004–2005 年	X		
29 及时完成所有人事评估，以提高考绩制度的功效。	136	2004–2005 年			X
30 查询电子考绩制度中的报告工具。	137	2004–2005 年		X	
31 对所有重要和关键的信息和通信技术设备实行更严格的实体进出安全管制。	139	2004–2005 年	X		
32 改善服务器室的总体环境，以防止、发现并报告可能影响不断提供重要数据的任何危险。	142	2004–2005 年	X		
33 与联合国及其他基金和方案机构的行政当局协调，制订并核准一项防止舞弊战略。	157	2002–2003 年			X
共计	33		21	10	2
百分比	100		64	30	6

^a 段落号指的是 2004–2005 两年期审计委员会报告（A/61/5/Add.11 和 Corr.1）的有关段落。

第三章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所附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财务报表，其中包括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编号一至四的报表和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由联合国秘书长负责。我们的责任是通过执行审计工作对这些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这些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并进行审计工作，以便对这些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包括通过测试对证明财务报表内所列金额和所作披露的证据进行检查。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估秘书长所用的会计政策和所作的重大估计，并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方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合理依据。

我们认为，各项财务报表，根据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列报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日终了的两年期的营运结果和现金流量。

我们还认为，我们注意到的或作为审计一部分测试的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往来业务，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和法律授权。

在不对我们的上述审计意见提出保留的前提下，审计委员会提请注意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的准备金和基金结余，该结余为负 3 848 万美元。考虑到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计划在 2010 年结束，需要查明用于支付员工离职福利的资金来源。

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第七条，我们还就审计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财务报表出具了长式报告。

法国审计法院第一院长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主席

菲利普·塞甘（签名）

菲律宾审计委员会主席

（审计组长）

雷纳尔多·比利亚尔（签名）

南非共和国审计长

特伦斯·农邦贝（签名）

2008 年 6 月 30 日

第四章

财务报表的核证

1.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的财务报表是根据财务细则 106.10 编制的。
2. 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适用的主要会计政策概述作为财务报表附注列出。这些附注提供了关于秘书长负有行政责任的联合国组织在报表所涉期间开展的财务活动的补充资料，并作了澄清。
3. 我核证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编号一至四的所附财务报表正确无误。

助理秘书长兼主计长

沃伦·萨克（签名）

2008 年 3 月 28 日

第五章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财务报表

报表一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a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收入和支出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变动表

(千美元)

	共计 2007 年	共计 2005 年
收入		
摊款 ^b	277 128	260 427
利息收入	2 919	945
其他/杂项收入	1 151	983
收入共计	281 198	262 355
支出		
工作人员费用和其他人事费用	218 749	206 949
差旅费	12 923	9 242
订约承办事务费用	24 438	17 631
业务费用	12 767	12 409
购置费用	5 085	4 376
其他	2 471	1 927
支出共计	276 433	252 534
收支相抵盈(亏)额	4 765	9 821
未编入预算的服务终了和退休后福利应计费用 ^c	(9 115)	—
上期调整数	(74)	—
收支相抵净盈(亏)额	(4 424)	9 821
上期债务节减额或核销额	3 923	5 574
准备金和基金结余的其他调整额 ^d	(55 989)	—
准备金和基金结余, 期初	18 011	2 616
准备金和基金结余, 期末	(38 479)	18 011

^a 见附注 2 和 3。

^b 根据大会第 60/241 和第 61/241 号决议, 本国际法庭经费的分摊一部分依照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额表, 另一部分依照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比额表。

^c 系以下应计负债净增额: 离职后医疗保险 2 799 000 美元、未用休假兑现 626 492 美元、离职回国补助 5 689 946 美元。见附注 6。

^d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应计负债: 离职后医疗保险 24 694 000 美元、未用休假兑现 10 533 898 美元以及离职回国补助 7 867 684 美元, 和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法官的养恤金福利应计负债 12 893 000 美元。见附注 6。

所有附注均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报表二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a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表

(千美元)

	共计 2007 年	共计 2005 年
资产		
现金和定期存款	1 118	2 160
现金池 ^b	19 202	10 622
应收会员国摊款 ^c	15 013	11 367
应收基金间结余	2 293	2 382
其他应收款项	2 689	3 172
递延费用	1 342	5 487
待处理部门间往来	106	180
资产总额	41 763	35 370
负债		
预收缴款或付款	84	9
未清债务-当期	13 483	11 759
未清债务-下期	—	3 844
其他应付款	1 565	1 740
待处理部门间往来	6	7
与服务终止和退休后福利有关的债务 ^d	65 104	—
负债总额	80 242	17 359
准备金和基金结余		
累计盈余	(38 479)	18 011
准备金和基金结余总额	(38 479)	18 011
负债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总额	41 763	35 370

^a 见附注 2 和 3。

^b 系在联合国总部现金池中所占份额，包括现金和定期存款 6 810 274 美元、短期投资 3 823 027 美元（市值 3 825 004 美元）、长期投资 8 454 931 美元（市值 8 480 783 美元）和应计未收利息 113 648 美元。

^c 包括未缴摊款，不论是否可能收取。

^d 系以下应计负债：离职后医疗保险 27 493 000 美元、未用休假兑现 11 160 390 美元、离职回国补助 13 557 630 美元和法官的养恤金福利 12 893 000 美元。见附注 6。

所有附注均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报表三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a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现金流量表

(千美元)

	共计 2007 年	共计 2005 年
业务活动现金流量		
收支相抵盈(亏)净额(报表一)	(4 424)	9 821
应收摊款(增加)减少额	(3 646)	23 449
应收基金间结余(增加)减少额	89	(234)
其他应收款项(增加)减少额	483	1 014
递延费用(增加)减少额	4 145	1 505
其他资产(增加)减少额	74	395
预收摊款或付款增加(减少)额	75	(3)
未清偿债务增加(减少)额	(2 120)	(4 788)
其他应付款增加(减少)额	(175)	264
其他负债增加(减少)额	(1)	(28)
服务终了和退休后福利负债增加(减少)额	65 104	—
减：利息收益	(2 919)	(945)
业务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6 685	30 45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应付贷款增加(减少)额	—	(28 000)
现金池(增加)减少额	(8 580)	(9 344)
加：利息收益	2 919	94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 661)	(36 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上期债务节减额或核销额	3 923	5 574
对准备金和基金结余的其他调整额	(55 989)	—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2 066)	5 574
现金和定期存款增加(减少)净额	(1 042)	(375)
现金和定期存款，期初	2 160	2 535
现金和定期存款，期末^b	1 118	2 160

^a 见附注 2 和 3。

^b 现金和定期存款不包括现金池内的现金和定期存款。参见报表二附注。
所有附注均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报表四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批款报表

(千美元)

工作方案	批款 核定 ^a	支出 付款	未清债务	支出共计	结余
A. 各分庭	9 304	9 012	108	9 120	184
B. 检察官办公室	58 790	57 131	997	58 128	662
C. 书记官处	189 020	173 554	12 378	185 932	3 088
D. 工作人员薪金税	22 398	23 253	—	23 253	(855)
共计	279 512	262 950	13 483	276 433	3 079

^a 大会第 60/241、61/241 和 62/229 号决议核定的 2006-2007 两年期拨款。

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 1

联合国及其活动

(a) 《联合国宪章》于 1945 年 6 月 26 日签署，并于 1945 年 10 月 24 日生效。联合国通过其五大机构实施下列主要目标：

- (一) 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
- (二) 促进国际经济和社会进步与发展方案；
- (三) 普遍尊重人权；
- (四) 国际司法和国际法；
- (五) 托管领土实现自治。

(b) 大会重点处理各种政治、经济和社会问题，并处理联合国财政和行政事项。

(c) 联合国在安全理事会的指导下，开展各种维持和平与建立和平的工作，包括努力解决冲突、恢复民主、促进裁军、提供选举援助和协助冲突后缔造和平，参与人道主义活动，以确保基本需求得不到满足的群体能够生存；并监督对对应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的人的起诉。

(d)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发挥特殊作用，包括在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处理国际经济、社会 and 卫生问题的过程中起重大监督作用。

(e) 国际法院对会员国提交给它、要求它发表咨询意见或提出具有约束力解决办法的会员国之间的争端拥有管辖权。

(f) 托管理事会的主要职能随着联合国最后一个托管领土《托管协定》的终止而于 1994 年结束。

附注 2

联合国重要会计和财务报告政策概述

(a) 联合国的账户按大会通过的《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秘书长依财务条例要求制订的细则以及主管管理事务的副秘书长或主计长颁布的行政指示管理。这些账户还充分顾及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委员会（行政首长协调会）通过的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本组织遵循经行政首长协调会修订并通过的关于披露会计政策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的列报”），其规定如下：

(一) 基本会计假设为持续经营、一致性和权责发生制。这些基本会计假设如在财务报表中得到遵循，就不必予以披露。某一基本会计假设如没有得到遵循，则应披露没有遵循这一事实及其理由；

(二) 应根据审慎、实质重于形式和重要性原则选择和运用会计政策；

(三) 财务报表中，应明确扼要地披露所采用的所有重要会计政策；

(四) 披露所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所披露的这些政策通常应列在一处；

(五) 财务报表应载列上一个财政期间相应时期的对比数字；

(六) 对本期有重要影响或对以后各期可能有重要影响的会计政策变动，应予以披露并说明理由。如果政策变动的重大影响，应披露变动所带来的影响，并以数字说明。

(b) 本组织的会计核算按“基金会计制”进行。大会、安全理事会或秘书长可设立独立的普通基金或特殊用途基金。每个基金都是单独的财务和会计主体，各设一组自平复式簿记账户。每个基金或每组性质相同的基金都有财务报表反映其活动。

(c) 本组织所有基金的财政期间均为两年，即连续两个历年，但维持和平账户除外，维持和平账户按财政年度列报，财政年度从7月1日起至次年6月30日止。

(d) 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一般按权责发生制确认。对摊款收入则适用下文(j)(二)段所列政策。

(e) 本组织的账目以美元列报。以其他货币记账的账目，均按交易时联合国规定的汇率折成美元。对于这些货币，财务报表应载明以编制报表时适用的联合国汇率折算的非美元现金、投资和未缴认捐款以及往来账户应收和应付账款的美元值。用编制报表当日的实际汇率进行折算所产生的价值与采用财政期间最后一个月的联合国汇率折算所产生的价值有重大差别时，应在脚注中说明差额。

(f) 本组织的财务报表均按历史成本会计制编制，不为反映货物和服务价格变动所产生的影响而进行调整。

(g) 现金流量汇总表是按照《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所述现金流量“间接法”编制的。

(h) 本组织的财务报表按照会计准则问题工作队不时向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提出的建议列报。

(i) 联合国普通基金和有关基金、联合国伊拉克代管账户、联合国赔偿委员会、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808 (1993) 和第 827 (1993) 号决议的规定设立的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955 (1994) 号决议的规定设立的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维持和平账户的财务报表单独印发；其中维持和平账户按从 7 月 1 日起至次年 6 月 30 日止的财政年度单独列报。

(j) 收入：

(一) 联合国经常预算活动和维持和平行动、基本建设总计划、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以及周转基金所需经费，由会员国按大会确定的分摊比额表分摊；

(二) 款额经大会核准由会员国分摊即记为收入。批款或开支授权都不确认为收入，除非已向会员国征收对应的摊款；

(三) 由同意偿付其参加联合国条约、机关和会议费用的非会员国分摊的数额，记作杂项收入；

(四) 会员国及其他捐助者书面承诺在本财政期间特定时间作出捐款时，此种自愿捐款记作收入。以秘书长可接受的服务和用品提供的自愿捐助，或记作收入，或在财务报表内注明；

(五) 根据组织间安排收到的收入是这些机构为使本组织能够代表它们管理项目或其他方案而拨付的款项；

(六) 由其他基金分拨的款项，为一个基金拨给另一个基金或指定从一个基金转入另一个基金，并由后者付款的资金；

(七) 提供服务的收入，包括因向其他组织提供技术和行政支助而获得偿还的工作人员薪金和其他费用；

(八) 利息收入包括从各种银行存款产生的所有利息、有价证券及其他流通票据所得的投资收入和现金池产生的投资收入。短期投资所有已实现损失和未实现损失净额已与投资收入冲销。现金池投资活动所产生的收入和费用同各参与基金分享和分担；

(九) 杂项收入包括下列收入：房地租金、变卖旧或剩余财产所得、已计入以往各期支出的退款、货币折算产生的净收益、保险赔款、新会员国在加入联合国当年的摊款、上文(j)(三)段所述的非会员国的摊款额、未指定用途的赠款和其他杂项收入；

(十) 未来财政期间的收入均作为下文(m)(三)段所述递延收入入账，不作为本财政期间收入入账。

(k) 支出：

- (一) 支出从批准拨款额或授权承付款额中支付。列报的支出总额包括未清偿的债务和付出的款项；
- (二) 非消耗性财产的支出列作购置财产期间预算的费用，不资本化，非消耗性财产库存按历史成本入账；
- (三) 未来财政期间的支出不列为本财政期间的费用，而是记作下文(1)(六)段所述的递延费用。

(1) 资产

- (一) 现金和定期存款为活期存款账户和计息银行存款中的款项；
- (二) 投资包括本组织为生利而购买的有价证券和其他流通票据。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列报；长期投资按成本列报。成本为面值加上或减去任何未摊销的溢价或折价。投资的市值在财务报表的脚注中披露；
- (三) 现金池包括各参与基金在现金存款、定期存款、短期和长期投资以及应计投资收入中所占的份额，所有资金都在现金池内管理。现金池内的投资性质类似，并按上文(1)(二)段所述入账。各参与基金在现金池内所占的份额分别在各基金的报表内列出，其组成和市值也在各报表的脚注中说明；
- (四) 缴付摊款是缴款国的法定义务，因此会员国应缴未缴的摊款款项不论是否可能收取，都列入报表，联合国的政策是不为迟缴摊款提取备抵；
- (五) 反映各基金之间往来业务的基金间结余列入联合国普通基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基金间结余还反映直接同联合国普通基金进行的往来业务。基金间结余定期结算，何时结算，视是否有现金资源而定；
- (六) 递延费用通常是指不适宜列为本财政期间费用因而列为以后一个期间费用的支出项目。这些支出项目包括主计长根据财务细则 106.7 核准的未来财政期间的承付款。这类承付款一般限于持续性行政经费和履行期较长的合同或法律义务；
- (七) 为了资产负债表的目的，假定与财务报表提出之日已结束的学年有关的那部分预支教育津贴记作递延费用。预支款全额记作工作人员所欠的应收账款，直到工作人员出示必要的应享权利证明时，才将该款记作预算账户的支出，并结清预支款；
- (八) 固定资产保养和维修支出记作适当预算账户的费用。家具、设备、其他非消耗性财产和租赁权益改良不列入本组织资产。购置的这些财产在购置年度计作预算账户费用。非消耗性财产价值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

(m) 负债以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

(一) 业务准备金和其他类型准备金列入财务报表中的“准备金和基金结余”总额之内；

(二) 未来各年的未清债务既列为递延费用，又列为未清债务；

(三) 递延收入包括为未来期间做出的认捐、生利活动项下收到的预支款和其他已收到但尚未赚得的收入；

(四) 本组织过去、目前和未来财政期间的有关承付款项都列为未清偿债务。本财政期与经常预算和特别账户有关的债务在发生债务的两年期終了后的 12 个月内继续有效。大多数技术合作活动的债务在各历年结束后的 12 个月内继续有效。欠各国政府的维持和平行动未清债务可在该财政期间结束后保留五年。多年性质基金的未清偿债务在项目完成以前一直有效；

(五) 服务终了和退休后福利应计负债，包括与离职后健康保险、未使休假兑现和离职回国福利有关的负债，过去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作为负债在资产、负债和准备金及基金结余报表中列报。进行这一政策变动是为了在该等负债发生时对其进行确认，符合大会第 60/255 号决议关于确认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的规定。此外，自 2007 年 12 月 31 日起，法官养恤金应计负债作为负债在资产、负债和准备金及基金结余报表中记录。见附注 6。

(六) 存在的或有负债，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

(七) 联合国是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养恤基金）的成员组织，大会设置养恤基金以提供退休金、死亡抚恤金、残疾津贴和有关福利。养恤基金是福利确定型注资养恤金计划。联合国对该基金的财务责任包括按大会订立的比率缴付规定的款额，以及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支付其为弥补任何精算短缺而应分摊的款额。只有大会根据在估值之日对养恤金资金情况作出的精算评估，确定有需要付款以弥补短缺并援引第 26 条规定时，才应支付这种款项。截至编写本期财务报表之时，大会未曾援引这一规定。

附注 3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报表一至四）

(a)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是安全理事会第 955（1994）号决议设立的。法庭由以下机构组成：

(一) 分庭，有三个审判分庭和一个上诉分庭。审判分庭由九名常任法官和最多九名审案法官组成不得有两名常任法官同属一国国民。上诉分庭由七名法官组成，同时为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服务；

(二) 检察官办公室，负责调查和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此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检察官作为法庭的一个单独机关独立行事；

(三) 书记官处，为各分庭和检察官服务，负责法庭的行政管理和所需服务。

(b) 大会第 60/241 号、第 61/241 号和第 62/229 号决议核准了 2006–2007 两年期的预算批款。年度预算拨款的资金来自会员国的摊款，50%是按照适用于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额表摊派，50%是按照适用于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比额表摊派。各国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也向支持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开展活动的信托基金提供资金、设备和服务，助其执行任务。法庭的财务报表每 12 个月编制一次，在两年期结束时进行最后决算。

(c) 报表一列报本财政期间的收入和支出以及准备金和基金结余的变动情况，其中有本期间收支相抵的盈额计算以及上期支出或收入的调整数。

(d) 报表二列报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准备金和基金结余。非消耗性财产的价值不包括在资产内（见附注 7）。

(e) 报表三列报用《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所述现金流量“间接法”编制的这一期间的现金流量。

(f) 报表四列报两年期批准经费的支出状况。

附注 4

批款状况

按照大会第 60/241 号、第 61/241 号和第 62/229 号决议，2006–2007 两年期的批款和摊款毛额如下：

(千美元)

	2006 年	2007 年	共计
最初预算批款（第 60/241 号决议）	134 879	134 879	269 758
加：第 61/241 号决议批款	—	7 370	7 370
第 62/229 号决议批款	—	2 384	2 384
订正批款（第 62/229 号决议）	134 879	144 633	279 512
减：将于 2008 年分摊的 2006–2007 两年期批款增加额	—	(2 384)	(2 384)
会员国摊款毛额	134 879	142 249	277 128

附注 5**资产、负债、准备金和基金结余(报表二)**

(a) 现金和定期存款数额是联合国总部以及总部以外办事处的现金结余总额（包括以当地货币持有的资金）。

(b) 未缴摊款：

(一)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摊款已经依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大会相关决议以及联合国的政策入账。根据该项政策，没有为收缴未缴摊款方面的延误提取备抵；

(二) 应收摊款的详细情况载于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缴款情况报告（ST/ADM/SER.B/727，附件二十三）。报告显示，未缴摊款总额为 15 011 676 美元，而财务报表应收摊款账户中的数额为 15 013 496 美元。在这笔差额中，有 1 816 美元的维持和平贷项无法列入报告，另外 4 美元是四舍五入差异。财务报表应收摊款账户以及缴款情况报告中均列入了从 2000 年 11 月 1 日起已不再是会员国的前南斯拉夫的应缴款额。不过未对这些账目采取任何行动，因为大会没有任何关于此事的具体决议。在未缴摊款总额中，2 241 093 美元的拖欠时间超过一年，12 770 583 美元的拖欠时间不足一年。

(c) 其他应收账款。以下是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其它应收账款的构成，与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其它应收账款对应列出：

(千美元)

	2007 年	2005 年 ^a
政府	121	228
工作人员	2 032	2 305
供应商	77	137
联合国实体	79	164
其他	380	338
共计	2 689	3 172

^a 重新分类，以便与现有列报格式保持一致。

(d) 其他应付账款。以下是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付账款结余构成，与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付账款结余对应列出：

(千美元)

	2007 年	2005 年 ^a
工作人员	331	526
供应商	29	162
联合国实体	118	66
其他	108	104
离职回国补助金备抵	979	882
共计	1 565	1 740

^a 重新分类，以便与现有列报格式保持一致。**附注 6****服务终了和退休后津贴应计负债**

(a) 符合资格的工作人员在服务终了后有权获得离职后健康保险，如有未用休假日，可兑现金，最多可达 60 天，并有权依其任职年数领取离职回国补助金。从 2006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这三类负债均列入财务账户。如报表一所示，这些负债通过调整准备金和基金结余入账。在此之前，这些负债披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

(b) 为了更好地了解法庭离职后医疗保险（这是一个福利确定型计划）负债所涉及的财务方面问题，聘用了一名顾问精算师对离职后医疗保险津贴进行精算估值。精算师采用的主要假定有：贴现率为 5.5%；对于美国的医疗计划，2008 年的保健自动上调率为 9.5%，在 2015 年及以后各年降至 5.0%；对于美国以外的医疗计划，2008 年的保健自动上调率为 5.7%，在 2012 年及以后各年降至 4.5%；退休、离职和死亡假定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自己进行精算估值时采用的假定一致。根据这些假定，估计法庭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当日的离职后医疗保险津贴负债如下：

(千美元)

离职后医疗保险负债	未来福利现值	应计负债
负债毛额	40 441	38 183
扣减退休人员缴款	(11 325)	(10 690)
负债净额	29 116	27 493

(c) 上表所示未来福利现值是未来要支付给法庭所有现已退休人员和法庭停止运作后有资格获得离职后医疗保险的现职人员的所有福利的贴现值。应计负债为工作人员自起职之日起至估值之日的应计福利现值部分。现职人员的福利从他们完全有资格享受福利之日起即全额累计。

(d) 法庭的未用休假兑现和应计离职回国补助金负债总额记录到 2007 年 12 月 31 日，估计金额分别为 11 160 000 美元和 13 558 000 美元。

(e) 法庭法官在退休后有权领取不由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支付的养恤金。为了更好地了解法庭的法官养恤金负债所涉及的财务方面的问题，聘用了一名顾问精算师对养恤金相关负债进行精算估值。精算师采用的主要假定有：贴现率为 5.0%，标准化死亡率统计表和薪金年增长率 3.0%。根据这些假定，估计法庭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当日的法官养恤金应计负债金额为 12 893 000 美元。如报表一所示，这项负债通过调整准备金和基金结余入账。

附注 7

非消耗性财产

根据联合国会计政策，非消耗性财产记入购置年份的现期拨款账下。根据累积存货记录，按历史成本入账的法庭非消耗性财产如下：

(千美元)

2006 年 1 月 1 日的结余	17 161
购置	3 858
转至其他办事处/特派团	(3)
核销：事故、失窃和损坏	(223)
核销：陈旧和其他	(933)
调整数 ^a	309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结余^b	20 169

^a 包括根据实物清点和记录审核得出的净调整数。

^b 包括已批准核销但尚未处置的 784 343 美元非消耗性财产和待批准核销的 1 133 659 美元非消耗性财产。

附注 8

今后的工作

(a) 安全理事会在第 1534(2004)号决议中强调必须充分实施安理会第 1503(2003)号决议规定的完成工作战略，安理会在该战略中吁请法庭采取一切可能

的措施，最迟于 2004 年完成调查，最迟于 2008 年底完成所有一审工作，在 2010 年完成全部工作，并敦促法庭依此制定计划和采取行动。法庭正在采取措施，根据该战略加快工作步伐，并定期向安理会提出报告。

(b) 法庭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预算 (A/62/468) 提出了为离职后医疗保险和退休法官养恤金应计负债提供经费的提案。然而，大会第 62/229 号决议核可了行政和预算问题委员会报告 (A/62/578) 的结论和建议，决定：(a) 根据第六十三届会议的总体审查情况重新审议为离职后医疗保险提供经费的问题；(b) 在第六十四届会议上重新审议为法庭养恤金负债提供经费的问题。关于留住工作人员的适当激励措施的全面提案报告 (A/62/681) 已经提交给大会，目前正由大会审议。此外，法庭目前正在与安全理事会工作组讨论剩余职能问题，目的是最后确定一份提案，供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审议。

附件

支持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开展活动信托基金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的收入、支出、准备金和基金结余附表

(千美元)

	准备金和基金 结余，期初	收入	支出和其它 调整数	准备金和基金 结余，期末
支持卢旺达问题国 际法庭开展活动信 托基金	1 943	1 463	1 977	1 429

08-42131 (C) 070808 130808

